

# 認識論就是生命史： 一個寫作者對「生命書寫旨趣」的自我敘說

## Epistemology is Life History: A writer's self-narrative about his interest in writing

李振弘<sup>1</sup>  
Chen-Hung Li<sup>1</sup>

### 摘要

本文作者具有文學創作者及心理學博士生兩種身分，其嘗試從「文學性心理學」的私想像出發，並援引生命史的概念，及哈伯馬斯對認識論的看法，來探究自身的個人旨趣——「生命書寫」，包括旨趣的形成歷程，以及成形歷程本身給出了什麼樣的實踐性真理？藉此，作者欲闡明認識論就是生命史的觀點，及表達對文學性心理學的認識論與典範選擇。

**關鍵詞：**生命書寫、旨趣與認識、生命史、文學性心理學、以美啟真，以美顯（儲）善

### 壹、對心理學的私想像

長年來，作為一個心理助人工作者及寫作者，使我對心理學一直有著個人的私想像。在這想像裡，我以為——「心理學也可以是文學性的，也能夠用文學形式來進行表述」。然而，我卻一直無法將這麼清晰與強烈的想像表達清楚，最終也就淪為我個人的私感受，以及對心理學的「偏見」。

### 貳、旨趣與認識

直至2010年，我考進輔大心理系碩士班。在入學的前兩年，我開始爬梳相

關論述，試圖透過理論的搭蓋，拉出一條「心理學」與「文學」的共有思維，即兩者都是「對人性深刻的描述與理解」，並嘗試取徑心理傳記學，作為「我的」文學性心理學的一種實質內涵，藉此為懸浮的私想像找到棲身之所，並勾勒出一種文學性心理學的面貌（李振弘，2014）。

但我仍覺不足，甚覺得這樣的論述搭蓋與我是有距離的，猶不脫主客體分離的實證主義，將心理學視為「物」，以客觀論述對其進行表述。

其實，究底，我也並非毫無理由向這些論述親近，在學習歷程中，是對心理學的私想像引領我接軌這些論述，它猶如我的風向球，能指涉出與我相呼應的論述。

<sup>1</sup>輔仁大學心理系博士生

通訊作者：李振弘，（950）台東郵局第412號信箱，Email：chenhong.g@gmail.com

所以，若將論述視為客體，「我」這個認識的主體是藉著論述的客體去認識文學性的心理學，但主體「我」何以選擇這些論述定然不會是無中生有。這個「認識」，它該是生命與知識的彼此呼應。

對此，我想援引哈伯馬斯（Habermas）對認識論的看法，進一步闡明。

哈伯馬斯（1968/2001）認為，任何形式的認識都只能形成於一個綜合過程，而不只是依據科學事實。認識的主體是個有軀體、能實踐的主體，這個主體對世界的「認識」是在向自然界以及其他人的、不斷變換形式的交往中累積起來，所以它不是唯心，也不是唯物，而是心與物的結合與對話、反思。據此，在探究認識論議題時，哈伯馬斯特別提出「認識的旨趣」的概念。所謂旨趣即是興趣，是身為認識的主體——「我」的興趣。且哈伯馬斯亦認為，認識與旨趣該是一體，這才算是真正的認識論，甚至旨趣是先於認識，指導著認識，是認識的基礎，是主體的旨趣決定了主體所追求的、所相信的論述與科學活動。

不難看出，站在哈伯馬斯的立場，一個完整的認識論必然涵括個人旨趣，不單僅是一個客觀的論點或者框架的接收（受），而這樣的認識論亦是不斷的尋求反思也尋求對話。

對哈伯馬斯而言，旨趣何其重要，他因此區分出三種人類旨趣。但對此，我想挪用「生命史」的概念再予以申論，亦即去指出個人旨趣之所以重要，是因旨趣除有差異性外，也有歷史性。簡明地說，我以為旨趣雖是興趣，但個人旨趣是有其流變、成形的時間性歷程，因此指涉的範圍應是個人的生命經驗，是生命史，而每個人的生命史皆不同，所以該給旨趣一個獨特性的位置，也正是這個獨特性的基

礎，其後各自開展出的認識論觀點也就不同，任何一個認識論，都是「我的」認識論。我們必須先承認、先尊重這個獨特性，才可能進一步去對各自的認識論進行對話與反思。

因此，哈伯馬斯認為旨趣是認識的基礎，我們實在可以再接下去說，那麼生命史就是認識論的基礎，甚至更大膽的表述——認識論就是生命史。

### 參、「生命書寫」作為我的個人旨趣

既然個人旨趣、生命史的獨特與特殊性與認識互有聯繫、不可切割，那麼在探究我自身的認識論觀點時，或言在探究我對文學性心理學的認識時，也必須回到個人的旨趣去追問。我必須問：我的個人旨趣是什麼？它在我生命裡成形的歷程是什麼？而這個成形歷程的本身給了我什麼體悟？站在這個基礎上，我才能把自己的生命搬遷進用論述搭蓋的屋子裡，才能有一個屬於自己的，完整的，對文學性心理學的認識。

文學創作十五年，我的創作都帶有濃厚的自傳色彩（振鴻，2004，2011）。近兩年，我才比較清楚描繪自身的寫作風格，且認同的將其標定為「生命書寫」。

關於「生命書寫」，我是這麼界定的：

生命書寫是從寫——也就是「面對」自身的生命經驗開始，進而從中整理，又進而在整理與摸索的過程中覺察、解釋、建構與統整了自身的生命，又或者，更重要的，個體生命經驗在書寫當中浮現新的情感與意義，藉此再回到現實生活時，個體本身也因此有了新的動力，得以再去實踐。書寫所借用的語言、文字不僅用於感受，框定住經驗而已，也用於創造出真實。所以，生命書寫是一個反覆在「再

現——（詮釋、理解、感動）——實踐」的過程；一個探究生命如何被建構、解構、重新建構的過程；一個將自己視為作品不斷創造的過程，而生命實踐的方向，就是書寫的方向。

毫無疑問的，這整個書寫過程，當然可以帶入文學創作的形式。透過文學的想像、修辭、結構、技法的考量，將可以更完整細緻的看見自身，同理出更深刻的情感，理解出更深刻的意義，指涉出更真的「真實」。最後，所呈現出來的作品將不會是一個事件的報導，或是一份科學性語言的報告，也不是用於評價、分析或者建議，而是一個動人、有意義、有歷史性、社會性的文學作品。而在這樣以生命書寫所寫就的文學作品裡，人真正被視為藝術品，可以欣賞，了解，感動，可以被自身所創作。

因此，若將「生命書寫」作為我個人長期的旨趣，實不為過，而這個旨趣包含我的寫作興趣，生命的實踐以及諮商專業，亦即，我的生命書寫的個人旨趣，是結合了寫作的旨趣、生命實踐的旨趣以及諮商專業的旨趣，並以此，展開我的認識論。

#### 肆、個人旨趣的流變：我的寫作歷程故事

底下，我想繼續闡明，生命書寫既為我的個人旨趣，那麼放在個人的生命史來端倪時，它又是如何逐步地在實踐中流變成形。以故事的概念來看，這便是——我的寫作歷程故事。

在這個故事的敘說中，我回顧自身的寫作歷程，並裁選五個重要的生命階段進行鋪陳。從中，可看出我是如何成形自己「生命書寫」的旨趣，進而在之後影響我對心理學的認識。

#### 一、時期一：寫作是件「與人競爭」、「讓人消音」的武器

我成長在一個重男輕女、以勞動支撐生活的東部大家族。在家族裡，父親是最不受重視的小兒子，母親是小媳婦，兩個雙胞胎姐姐是險被掐死的早產兒，我則是獨子。在這樣的大家族，這樣的原生小家庭中，我早早懂得察言觀色，明白家族體制的潛規則、標準，以及對性別角色的傳統要求，當然，也懂得讀書這件事在家族裡是最被看重的。

於是，我努力讀書，好讓自己受到重視，也藉以讓父母獲取家族位置。然而我也知道，在智識不多的父母心裡，他們同樣卑微認定，能為孩子做的，便是設法讓他透過教育翻身，遠離勞動的社會階層。

我真正意識到自己似乎真得比其他他人優秀一點，是跟寫作這件事有關。

在小學一年級的某個早晨，我被導師叫上講台罰站，她手裡拿著我的日記本，當著所有同學面前數落我不該抄襲姐姐的日記。站在講台上，台下同學投來的眼神讓我羞愧不已，但另一方面，卻隱隱又有種虛榮感受浮上，那是因為——其實是姐姐抄襲了我的日記。

這是我第一次模糊意識到自己能寫作。

之後，到了小學三年級，開計程車為業的父親將我送至救國團的寫作班學習寫作。在升學主義、家庭貧苦、父母忙碌所構成的大環境底下，對父親而言，寫作是最不花錢的才藝，另一方面，他也認為寫作這件事意味著能聰明「使用文字和語言」，就像替我提早安備上另件具競爭性的武器，好讓我在未來的求學路途能更出人頭地，也讓他者走向沈默或只可「觀視」的位置，僅突顯我的聲音。

這便是我最早對寫作的認識。也的確，我不負父親期望，小小年紀便展露想像及遣詞用字上的天賦，輕易在大家族以及校園中贏得眾人目光。

## 二、時期二：寫作是離開理論知識，與個體獨特的生命經驗連結

直到國、高中，跟寫作有關的一切卻都停止了。

那是台灣的七〇年代末期到八〇年代初期，當時，在偏僻的東部，因資源不足升學主義反倒更為盛行，學校生活都重複在念書與考試之間。理工科目在當時備受重視，而男生常被視為該投入自然組，接受理工教育與生涯選擇。

於是我的國、高中生活，幾乎都在念書上打轉，努力要成為一個成績優秀的好學生，然而，我的理工表現並不理想，每天都為考試感到挫折。但意外的，高中國文老師卻發現我在文字使用跟情感體會上的能力，特別鼓勵我去寫作。每每，他總在作文課上朗讀我的文章，同學便在下課時借我的作文簿前去參考。我還記得，在高三的最後一堂國文課，老師特別在所有同學面前說，我是他教過的學生當中文章寫得最好的一個。我聽得漲紅了臉，心底卻很是感激，因為是他的肯定與鼓舞，讓我拾回一些自信，不會因課業不佳而徹底看輕自己。

之後，我考上輔大的心理復健系。

在家族裡，能考上大學，對父親而言是相當榮耀的事。而為了這份榮耀，以及在大學中去學習「因專業分工化後顯得更為專業的理論知識」，我更將心思放在學業上，不再寫作，只像複製高中生活一樣，鎮日捧著教科書，一心想贏過別人，出人頭地。不同的是，選擇自然組的心理復健系，竟意外減少理工

科目對我的威脅，這使得我的成績開始名列前茅，而這因成績帶來的成就感及優越感，更讓我投入課業表現。只是，時日一久，這麼認真讀書，計較分數的生活漸讓我感到虛空，我不了解自己，對自己也無感，但卻也只能更加用功，用這種方式來處理困惑。最後，這樣的我，以系第一名畢了業。

而這樣困惑的我，也考上輔大應用心理研究所。

當時，我念的是所內的諮商組，諮商組的學習，泰半是以生命經驗作為學習對象的一種學習方式，而這樣回到生命本身的學習氛圍也迫使我得回過頭來看見自己，去迎對自己的困惑，將自己撿拾回來。可這一面對，照見的便是隱匿壓抑的同志生命，尖銳，痛苦、慌亂。

前兩年的研究所生涯，我便是處在一連串開鑿自己，進而接受、認同自己生命的過程中。

剛開始，我深刻體會到深入人性以及回到存有現場的苦痛與哀愁，也深刻體認能夠協助我去理解自己，讓我感受到生命被同理、被包容的「知識」並非來自教科書上的理論知識，而是一篇又一篇的小說篇章。於是，我開始大量閱讀描述邊緣經驗的同志文學，並從中產生莫大共鳴。這時已是台灣八〇年代末期，是同志文學、同志運動都甫興起，但民眾對同志的認知仍處在蒙昧不清的年代；也是同志資訊主要來自網路，而我為了買同志文學書籍，在書局裡遮遮掩掩不敢前去結帳的年代。

直等到我小說越買越多，卻發現閱讀再不能與我產生共鳴時，也是我意識到每個人的生命經驗都是獨特的時候，且都必須靠自己去寫出來。所以，我開始以自身的生命經驗為素材，用寫作的方式去感受自己，同理自己，而在書寫過程中，我也看見生命經驗是如何藉由文學性的語言去深刻再現，且一旦去說出自己故事，說

得越細緻，就越清楚看見自己的世界是如何被建構與積澱出來，而這才是對自身最好也最大的同理。

從這一時期開始，寫作對我有了不同意義，它不僅連結也承載住我的生命經驗，讓我能完全去感受自己，也讓我有機會將生命經驗暫且固定下來，然後拉開距離，給予再次的凝視。此外，我也開始自己的生命實踐，或者應該說，在這一時期，我久違的寫作旨趣與我的生命實踐旨趣開始結合，透過細緻的書寫，我感受到自己生命的苦痛，也覺察到自己的生命情境。我始深刻明白，能連結生命的，了解生命的，是文學。

### 三、時期三：生命實踐與寫作的轉折

研究所時期的生命實踐歷程書寫在我的第一部長篇小說（振鴻，2004）。小說描述一個成長在東部濱海小鎮的男同志——「我」，在龐大的家族系統中，對自身的同志生命感到懵懂，進行掩埋；直至離開原鄉，才在台北異鄉面對與生成自我。而後，「我」進入同志社群及同志運動中尋求歸屬，生命遂有了激情色彩，但同時陡落更形成孤獨與絕望的漂流，然而，亦因著這樣的狀態牽動了歷史的根，「我」得以接續與父親欲進還退的心理歷史，並將自我孤絕的生命放入父系的生命經驗中重新理解。

這就是我二十五歲前的生命故事。

在這故事裡，可看出有個重要轉折，那是我離開參與兩年的同志運動，轉身去重新理解原欲逃離的父系歷史，而在這選擇轉身的點上，我的生命實踐、書寫路徑、價值追求也一併有了不同方向。

那是發生在研究所二年級時候的事，當時，我參與台北一同志諮詢機構的志工工作，一方面尋求同類歸屬，另

方面也接觸了同志運動。

投身運動，讓甫出櫃、對社會忿忿不滿的我有了新視野，能去理解社會結構如何壓迫我成為一個失格的人，然而，之於我，「去汙名」的社會運動眼光同等也讓我有機會回看原欲逃離的家族，在這視野底下，父親、家族同樣被去了汙名，在我和他們之間，並沒有所謂的受害者與迫害者，每個人其實都受著社會結構、歷史文化的作用力道影響。

因此，新的看待使我對原鄉開始有了懸念，也辨識到原就積澱在身上，從父母的勞動身影及人倫而來所形就的生命情感，這份情感並未因翻身上更好的階層位置、獲得更多性別智識上的解放而有所消逝，它漸成了滋長我的土壤，一種深刻的情感，一種渴望與家有真實連結的鄉愁，而在生命歷程中，縱算我走得多遠仍是朝著它。於是，是這樣一份從人倫、底層、勞動而來的生命情感終使我在邁入同志社群及參與當時激情的、中產的、年輕化、都會型的同志運動與遊行時，時刻經驗到自己的扞格難入以及生命的割裂感。

那約莫是千禧年前後的時間，而在當時同志運動場域裡，處在這樣扞格的感受中，我也開始看見自己生命價值的追求：我希望能站穩立場去做自己，也能同時與人發展相互理解與欣賞的和諧關係。

就是在這個點上，我的生命實踐路徑有了轉向。我終究選擇離開同志運動，沒有走向基進撼動社會結構與制度的實踐方向，我開始意識到在同志議題上，移植西方而來的運動理論和路線，以及對社會體制的挑戰與改變、對政治分配的要求不見得就能完全處理個人生命的複雜性，為什麼？因為有積澱的情感在那，之於我，這情感所反映的也正是社會階層的不同，而這不同、這情感必得先讀懂與接住，而不是割離。然而

隱含在同志運動中「受害者」及「壓迫者」這樣一組的運動位置，以及展開的實踐路徑，並不適合當時的我。

於是在思想上，我對性別議題也有了不同思考，我認為——人終究得回頭看見自己，要有能耐面對（而非否定）獨屬自己的生命情境，從中尋找最適合自己生命議題安置或解決的方法。而在行動上，我也轉向另條路徑，選擇回到自身的生命情境中去運動自己，去重新理解自己的歷史脈絡，用這樣的方式回返對家的情感，實踐我所在意的「情感連結」，並試著在這個承接的基礎上去創造自己。

所以，我的創作方向跟著轉了向，我開始願意放下自己，不再以對立姿態看待我的原鄉，並透過訪談去傾聽父親故事，以小說形式將其寫下，然後給父親閱讀，在這個說、聽、寫、看的反覆過程裡，我得以在父親的歷史裡去真正看見父親，也重縫與父親斷裂的情感。

書寫父親的歷程約略讓我經驗到生命因解構、再建構所帶來的改變，對生命書寫的過程因而有了「再現——（詮釋、理解、感動）——實踐」的初步輪廓。

總的來看，在這一整個轉折的時期裡，我的寫作旨趣仍與我的生命實踐旨趣結合，但有了流變與轉折，亦即生命實踐的轉向，帶來了我價值追求的轉向，也帶來我寫作的轉向。同時，在寫父親故事的過程中，我對「生命書寫」有了初步的理解。

#### 四、時期四：寫作作為一種諮商形式

研究所畢業那年，心理師法通過。退伍後，為符合心理師應試規則，我申請至大學的學輔中心進行全職實習。

當時，曾與一名女學生進行了兩年的晤談。那是個因家庭創傷，故而對人的信任早已破碎的孤單女孩，在人際關係中，她害怕被遺棄，所以將自己封鎖在幻想世界中，但同時卻又渴望被愛，因此也發展出試探的生存方式，不斷透過他人來確認自己，又或者將他人拖進幻想世界中編織。最後，在矛盾的擺盪中，越來越憎恨自己，想毀殺自己。

初期，和女孩的輔導過程始終毫無進展，我一再被挑戰界線，一再被試探，終究陷在和她的關係當中，女孩無法也不願扛起自己生命，而我則鎮日擔心她的生命。

直至接受翁開誠老師督導，我才看見自己前往他者生命時的那道橋樑。

或許是因長期寫作和閱讀的關係，翁老師發現，當我將個案視作一部小說來欣賞時，幾乎能夠澄澈的去凝視，表達出對個案生命最深的感悟與同理，且專注的以他者為中心，不陷在關係的爭執與解釋當中。

因著翁老師鼓勵，我開始將個案擬態成小說，輔導的過程遂成為一種創作或共同創作的文學歷程，而人本身，便是一部不斷在創作中的文學作品。

也在這樣的擬態中，研究所書寫自己以及書寫父親故事時的經驗流動到助人過程中，我逐漸開展出適己的輔導風格，那之後，我更有許多實驗性的「專業」實踐，包括將個案紀錄當作小說書寫，再交與個案觀閱、修改，然後再進行討論，像創作和閱讀般層層進入人性經驗，層層體會與創造出生命故事的動人意義。當然也包括，真正以小說形式統整個案故事。

後來，我才明白「文學創作」其實就蘊涵著如何進入他者生命的「知識」與學習，而這樣的姿態是承認無知，讓他者向你彰顯他所是，因而，諮商室裡

真正要去做的反面跟文學創作類似，那是傾聽、投入、想像、好奇、陪伴、同理以及理解、感動。

在翁老師的督導下，和女孩的輔導整整維繫了兩年，我也因此得以更完整且細緻去見證生命書寫的發生。

在這一時期，寫作已成為我的一種諮商形式，簡言之，我的寫作旨趣，進一步結合了諮商專業的旨趣，創構出屬於我的故事性、書寫式、文學性、創作性的助人風格。

## 五、時期五：寫作就是「以美啟真，以美顯（儲）善」

2006年考上心理師後，我開始在大學裡擔任專職心理師，在實務工作中運用自己的諮商風格。直至2010年，我重回輔大心理系就讀博士班，結合寫作、生命實踐、諮商專業的生命書寫旨趣才更得以與相關論述呼應。如前所述，我也試圖從理論角度勾勒出一種文學性心理學的面貌。

到了博三，我的寫作經驗邁入第十五年，而寫作意義早因歷經不同生命階段而不斷繁複展開。這一年，我也在課堂中接觸了李澤厚的中國哲學，清楚發現，李澤厚的哲思是更貼切著我那些如花瓣繁複展開的寫作意義。

對我而言，寫作是人性心理的紀錄與描述，是恢復遺落的感性，亦是涵容混亂經驗的容器。而透過省思，我也體悟到，我整個寫作歷程的發生與開展便是自身人性的體現與開顯，而這「發生與開展」又是朝向美的、情的追求，但這追求又並非外求，而是回到自身的生命情境中，倫常日用當中，去面對、實踐，以及在其間反覆的辯證、拿捏、磨練、體現，於焉，是這樣一個內求的過程，這樣一個生命的經歷，形成了我的個人旨趣，以及對心理學產生文學性的認識。

若以論述進行參照，這個體悟，我深以為不僅接軌中國哲學的心學，也整合在李澤厚（2008a，2008b，2008c）「以美啟真，以美顯（儲）善」的哲思當中。底下，我想先對李澤厚這部分的思想進行簡要說明，若猶有興趣者，可逕行參閱其已出版之書籍。

在李澤厚的思想中，對人性心理有著精彩表述，他認為，人性心理就是「文化—心理結構」，它是由文化歷史積澱而來，一代代傳遞在我們身上。有時，這樣的積澱是種繼承，有時也會成為一種限制，然而面對限制，李澤厚認為，不是去割捨它，而是可以透過「度」，在其中找到恰到好處、創造性的承接。這個「度」不是對物的度量，也不是純思辨的過程，它是人在面對存在問題時所展現出來的人性高度，並沒有一種固定的形式或者答案。要找到它，並不需遠求，只要老老實實回到自身生命情境與倫常日用的限制中、矛盾中、殘酷中，在其間反覆拿捏、磨練、品味，直至有自由感，有美感、情感出現，才能慢慢掌握住摸索出那個靈光乍現、恰到好處的「度」，所以這是一個生命實踐的歷程，而這樣的歷程並不輕鬆甚且是辛苦、不可預視的，但漸漸會形成（創造出）一種動人的、有生命力的、有意味的生活形式與故事，且帶有能感通他人的普遍性，最後，也漸漸累積出一種實用理性的智慧。換言之，人性（情），就在這歷程中不斷地恢復、提升，人性的真理也在其中彰顯，而這也就是李澤厚所說的，「以美啟真，以美顯（儲）善」。

總而言之，在這一時期，透過與論述的兩相呼應，我覺察到，寫作，生命書寫，其實是關於人性提升與恢復的一門功夫；是面對與接受自己的生命情境與情況，並努力在其中尋覓動人的、有生命力

的「度」，體現人性的「情」與「美」；也就是「以美啟真，以美顯（儲）善」。

關於這部分，我已另文申論，但我想暫且在此下個註解，那是，如果心理學是一門研究人性的學問，而我從自己生命書寫的旨趣的實踐裡去認識了心理學，心理學得以有另一種文學性的面貌，而旨趣反覆開展出的寫作意義與歷程與中國哲學又有相通之處，那麼，我們或可進一步推論，心理學與中國哲學實有相通之處，我探究的文學性心理學，其實也就是，中國哲學的心理學。

## 伍、實踐性真理

從上述對生命書寫的個人旨趣的敘說，可知這個旨趣並非憑空發生，有其逐步形成的實踐脈絡，而這樣的實踐脈絡，同樣會給予個體一種在實踐中發現的「真理」，這如同博藍尼（1974/1984）所言的個人知識，亦是上述所述李澤厚的「以美啟真」。底下，我將以王陽明的四句教來梳理我所發現的實踐性真理，而這，即是旨趣的實踐所帶給我的對人性、對世界的認識觀點。

### 一、無善無惡心之體

心若作為人性表徵，它沒有好壞、善惡，是一個「完整的」、「活潑潑的」心。而這樣的心，是細緻、獨特、複雜、在歷史中積澱也經社會與政治的沖刷、具情感性、有想像力、無法被一個概念一個通則所簡化的一顆屬於人的心。

### 二、有善有惡意之動

心之所以有善有惡，是人去作了區分，而人憑什麼區分，是透過社會階

層、制度、文化、權力、教育、歷史的積澱等等的傳遞，是這些傳遞告訴了我們，而我們在不自覺中接收，並依此建構我們的知，我們的態度，眼光，以及對待人和看待自己的方式，進而成就了我們的世界。然而，標準也在此產生，而有了標準，就有了合格與失格的分別，人也因此變得不完整，失去獨特性，被異化為物。

## 三、知善知惡是良知

我們需要去覺察是什麼讓人失去了獨特性，有了分類的判定。而這樣的知，是一種醒覺的知，是要將人放回他自身所處的脈絡中重新理解。

在方式上，這樣的重新理解，可透過說、寫生命故事來進行。而一個好的故事往往能帶來深刻的知，簡言之，一個好的故事，不僅是說、寫出自己而已，也說、寫出人所處的社會、文化、歷史等等脈絡，而只要我們說寫得越細緻，就越能夠清楚看見自己的世界是如何建構而來，而二元對立也會在故事當中被消融。

此外，人性在說、寫故事的過程中有了重新被感受與理解的可能，而我們也將回復自身的獨特性，當然，也必然就得回到自己的生命情境當中去實踐。生命在說寫故事中，終究讓我們回頭看見自己，也走向內在，走向我們的日常。

## 四、顯情成人是格物

此句修改了王陽明的「為善去惡是格物」。欲表明的是，當經過深刻的敘說，心脫去善惡的評價，卻彰顯出它本有的情的本體，我們從對生命的無感將走向有感，生命也因敘說不僅有了新的

理解，也有了新的情感，而這些都將引領我們回到我們的日常生活當中，去面對我們自身的生命情境，並在其間做出新的實踐以及走出新的生命方向，持續過出一種具情感性的，動人的、有意味的生命形式。而流放的這顆屬人的心，也終被放回日用倫常以及關係當中，而如果要體現他，那就回到自己的生活中好好的活著，好好感受，好好去過活。

## 陸、我的認識論與典範選擇

現在，我們再回到哈伯馬斯旨趣與認識的論點來思索。這樣從生命書寫旨趣所體悟來的實踐性真理，定然會指導著我朝向可呼應的論述與科學活動，最後完整形成我的認識論，而這個認識論，也就是我對文學性心理學的認識。

所以，從這個實踐性真理中其實就已然可以看出，在這個認識論當中，我相信人是被建構的，也活在一個結構中，但同樣可以解構，再次建構、創造自己，而人性當中亦有普遍性，那是對情與美的追求。我也相信，真理是多元的，而人不僅是主體，也是一個創作中的藝術品，所以了解人是去貼近、去欣賞、去理解，而非去測量，去拿一個客觀的、外在的原理原則來評估。

很顯然，在這樣的認識信仰中，我朝向的是一個建構論的典範。

最後，我再將「我的」旨趣、認識、典範三者間的關係，詳細圖示如下：  
(見圖一)

## 柒、結語

本文嘗試從我對「文學性心理學」的私想像出發，並援引生命史的概念，及哈伯馬斯對認識論的看法，來探究我的個人旨趣——「生命書寫」的形成歷

程，以及這個成形歷程本身給出了什麼樣的實踐性真理？藉此，闡明認識論就是生命史的觀點，亦與李澤厚「以美啟真，以美顯（儲）善」的哲思相呼應，及完整表達我對文學性心理學的認識論與典範選擇。

在探究方法上，我採取了自我敘說的方式。而經自我敘說的整理發現，（一）我的生命書寫旨趣結合了寫作，生命實踐，以及諮商專業三個旨趣。（二）我的生命書寫旨趣的成形歷程，歷經五個時期，包括「寫作是件與人競爭的武器」、「寫作是與個體獨特的生命經驗連結」、「生命實踐與寫作的轉折」、「寫作作為一種諮商形式」、「寫作就是以美啟真，以美顯（儲）善」。從中，我對生命書寫的方法、過程、態度有了更清楚的了解，也發現寫作歷程的發生與開展便是我自身人性的體現與開顯，而這體悟在論述上實可接軌李澤厚的哲思，此部分，往後可再進一步探究。

最後，我反思生命書寫旨趣的形成歷程所帶予我的實踐性真理，並借用王陽明的四句教來與以演譯，而這就是我的認識論，也是我的文學性心理學的認識論，且這個認識論觀點是朝向建構論的典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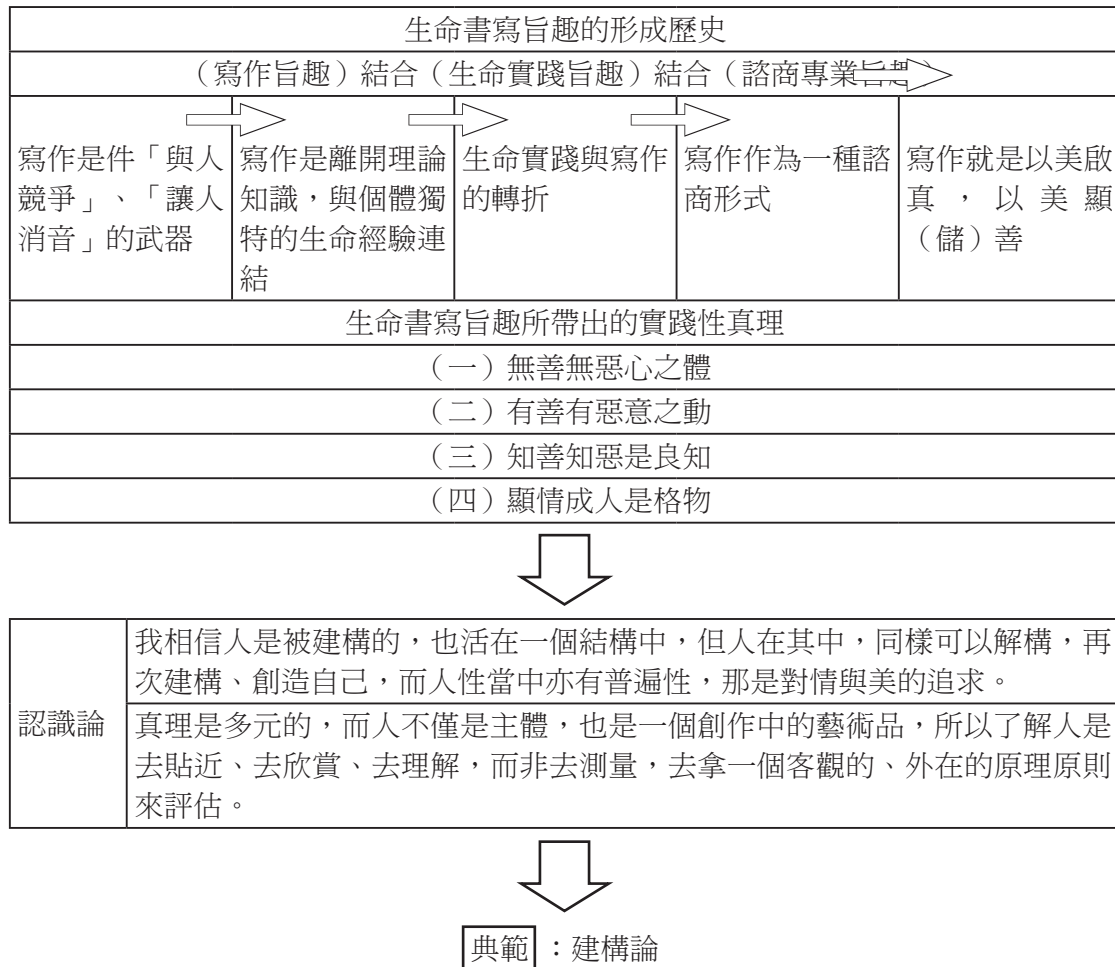
從本文來看，可以發現，在文學與心理學的領域上，於我，生命書寫都是必然會走向的方向，也是我以為最適切的對人性的一種表達與描述方式。

其實，寫作至今，我越感到寫作是種態度的學習，學習在生命面前保持謙卑、包容、以及善解，也學習為自己的生命負起責任，成為一個完整的人，因為真正書寫生命的那隻筆，就是我們自身，而這，才是生命書寫最大的意義與文學性心理學的關懷所在。

## 參考文獻

- 李振弘（2014，6月）。當文學遇見心理傳記學：一種文學性心理學的探究與認識。龍華科技大學主辦海峽兩岸第三屆「生命敘說與心理傳記學」學術研討會發表之論文。台北：龍華科技大學。
- 李澤厚（2008a）。實用理性與樂感文化。北京：三聯書店。
- 李澤厚（2008b）。歷史本體論·已卯五說。北京：三聯書店。

- 李澤厚（2008c）。華夏美學·美學四講。北京：三聯書店。
- 振鴻（2003）。肉身寒單。台北：麥田出版社。
- 振鴻（2011）。歉海的人。台北：聯經出版社。
- 郭官義、李黎（譯）（2001）。認識與旨趣（原作者：Habermas）。台北：風雲論壇。（原出版年：1968）
- 彭淮棟（譯）（1984）。意義（原作者：Polanyi, M. and H. Prosch）。台北：聯經。（原出版年：1974）



圖一：「我的」旨趣、認識、典範三者間的關係圖